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0874)

內幕消息

廣州醫葯獲准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

本公告乃由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而刊發。

廣州醫葯獲准於新三板掛牌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3年12月19日的公告及2024年1月5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醫葯股份有限公司(「廣州醫葯」)股份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掛牌(「建議新三板掛牌」)；及(ii)日期為2024年6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香港聯交所確認本公司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第15項應用指引」)對廣州醫葯通過新三板掛牌進行分拆，並批准豁免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第3(f)段有關保證配額的適用規定，而廣州醫葯亦已向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公司(「全國股轉公司」)遞交於新三板掛牌的申請並獲受理。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宣佈，廣州醫葯於2025年4月29日收到全國股轉公司出具的《關於同意廣州醫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開轉讓並在全國股轉系統掛牌的函》，同意廣州醫葯股票公開轉讓並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方式為集合競價交易。廣州醫葯申請公開轉讓並掛牌時股東人數未超過200人，按規定中國證監會豁免註冊，廣州醫葯掛牌後納入非上市公眾公司監管。廣州醫葯將按照有關規定辦理掛牌、報備等手續。

廣州醫藥於新三板掛牌後，將仍為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內的控股附屬公司，不會影響本公司獨立上市地位，亦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持續經營構成重大影響。

一般事項

建議新三板掛牌最終時間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於適當或需要時就建議新三板掛牌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本身之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5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小軍先生、楊軍先生、程寧女士與黎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亞進先生、黃民先生、黃龍德先生及孫寶清女士。